附件1：

**承 诺 书**

（街乡镇住房保障管理部门） ：

（承诺人） 已了解我市申请□经济适用住房 □限价商品住房 □廉租住房 □公共租赁住房的相关政策，如实填写和申报有关材料，保证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，本人□未缴纳过养老、医疗、失业等社会保险、□未缴存过住房公积金、□未缴纳过个人所得税。市、区（县）、街道（乡镇）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在审核过程中发现本人有上述缴费情况的，本人同意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取消申请资格，按照瞒报家庭申请情况处理。

本人愿意严格遵守以上承诺，并承担违反承诺的责任和后果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